

# 青春嶺

## 林果

鄉村裏的季節最單純，除了冷天就是熱天。春分還沒有過哩，賣芋仔水的鈴聲，已經在小營村的四處響起來了。阿珠換上了粉紅色有方格的短袖洋裝，這塊布料還是榮順進城去了不久，就託人帶回來的。她正對着鏡抹粉抹胭脂，隔壁的阿玉已經打扮得齊齊整整的跳進來了。阿玉一進來就摸着阿珠的新衫，帶着羨慕的神情笑着：

「好呵！裝得這麼漂亮，進城去看愛人，我不敢和你一同去了。」  
 「好笑！別人是陪你去寬頭髮的，你再這樣講，以後拜託我替你介紹男朋友，我也不睬你了。」阿珠的嘴是一向不輸人的。阿玉就要來搗她的嘴。兩個女孩子笑着鬧着，還躺在床上的阿媽，都被她們吵醒了。阿媽一面咳嗽，一面囁哩咕咕的噓着：

「看這女孩子，不知道又要瘋到那裏去，還不快點去餵豬！」  
 「豬早就餵好了，我要陪阿媽和阿玉妹寬頭髮去哩！」  
 阿媽正做着懷恨孩子的奶，在門外應着：  
 「我今天不去了，拖着兩個孩子，麻煩死了，你和阿玉去吧，晚上早點回來！」

阿珠的小妹妹，鬧着也要去，騙了好半天，最後還是說好買一條手巾仔送她，才答應不去。兩個年青的女孩子，這才合撐着一柄小花傘，向火車站走去。一路上阿珠催問阿玉：「前幾天你的哥哥從城裏回來，說是榮順仔近來也學壞了，究竟怎樣說的？」

「羞羞！剛才還不承認是去看愛人哩！聽到愛人找酒家女人，就急起來了。」阿玉拿手在自己的臉上括着，阿珠急得只跳脚：

「什麼愛人愛人的，難聽死了，人家是問你的正經話。」  
 阿玉雖然比阿珠還小兩歲，倒也很有見識，她的弟兄們多，大哥就在城裏賣果子，她是聽男人講話習慣了的，她低低的安慰着阿珠：

「你也不要着急，在外面賺錢的男人，有個一半過去飲酒找女人，這也是有的，只要不着迷，是不不要緊的。」

「榮順是個老實人，我怕他上人家的當。」這是阿珠的真心話，兩個女孩子的頭，擠在小花傘下面，怎麼也談不完。走到火車站，九點四十五分的火車已經過去了，下一班就要等到十一點零五分。她們買了一支甘蔗，就在候車室裏，一面吃一面談的等着。

這一班火車很擠，阿珠和阿玉站在車廂門口，車廂裏塞滿了人。好在只有十幾分鐘的路程，一會兒就到了。一下火車，阿玉就要先去找她的大哥，阿珠主張先去電頭髮，她說：「現在你大哥一定很忙，我們先去吃了點心，電好頭髮，然後再來看你大哥……」

阿玉趕緊接下去說：  
 「我大哥再帶你去找榮順仔。」

阿珠不睬他，一扭頭就在前面走。半年前她們電過頭髮的一家理髮店，已經換了招牌，比以前漂亮多了，門口的收音機，唱着很響亮的歌。她們走過去又走回來，轉了兩條街，確定這是她們以前電過的那一家，才走了進去。電頭髮的生意很好，三個電髮的椅子坐滿了，還有兩個女人在那裡等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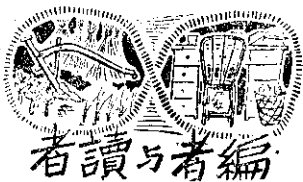
過了好久，兩個人電好了，電髮的男理髮師，拿來兩條熱手巾給她們擦手，並稱讚她們漂亮。她們都不講話，要是在鄉下，阿珠照例要罵他一句，好容易才忍耐住了。

榮順近來似乎瘦了一點，臉色也不大好。釘木箱的鐵槌，常常敲痛了自己的手指，上工時心裏煩躁得很，一聽到下工的鈴聲，趕緊就拿了衣服走出來。兩手插在褲袋裏，一路上儘打呵欠。昨晚上了酒，又和櫻子出去，到半夜才回宿舍，現在迷迷糊糊的只想睡。自從認識了櫻子，他就不能像以前一樣的平靜。櫻子陪他喝酒，帶他去玩牌，櫻子的表哥和表哥的朋友們，也不做什麼工作，整天就是玩牌。在一條很狹很髒的巷仔裏，巷仔尾住着一個老太婆，老太婆有一間兩層高的房間，可以借給人，這也是櫻子帶他去的。在清醒的時候，榮順也想到阿珠，算一算存的三錢金戒指，已經賣去了兩錢了，心裏感覺着不安，他心裏知道櫻子是壞女人，下了幾次決心，不要再去找櫻子了，但是一閑空下來，自然的又想着了。櫻子不但會喝酒，她本身就是酒癮的，只要和櫻子在一起，就只有興奮和好玩了，他不能拒絕這種誘惑。他常聽到「水牛」講的：「這話也很有道理，但有時他忽然記起，那天夜間在甘蔗園裏，阿珠憂慮的說：『城裏的壞女人多，人家說村莊裏的人進了城，好人也變壞了。』」想到這裏，榮順就會忽然警覺起來，「我這不是真的要變壞了嗎？」，榮順自己拍着自己的額角，想決定一個開始做好人的日子：「下個月初一起，我決定不再去找櫻子了。」

快要到葵家的宿舍了，榮順一抬頭，看到門口有幾個人，只對他笑着。他怔了一下，認出是阿珠阿玉和阿玉的哥哥。榮順恍惚一驚，有一點像小學生碰着老師的神情，定了一定神，這才走過來和阿玉的哥哥招呼。榮順就留他們在這裡吃飯，他忙着要去買米粉來請阿媽炒，阿媽知道



「了髮髮的真你，仔順榮」



編者與讀者

都是小營村的人，也出來幫着留。阿玉的哥哥說：『不要客氣了，我這個妹妹也難得連城，晚上還要趕回去哩，我帶她上街去玩，下次再來攪擾阿媽吧。』一面就要約榮順一同上街去吃飯看戲。阿玉對他哥哥說：

『我看我們先去吧！』阿玉把她的哥哥拉過去一邊，就着她哥哥耳朵邊，輕輕的說了幾句話，一面只用眼睛點阿珠和榮順，阿珠故意別轉了臉，只裝着不看見。阿玉的哥哥聽了，笑着點點頭：『這樣的阿，那麼我們先去了，你們好好的談談吧，回頭在火車站上見面。』阿玉和他的哥哥就先去了，走了幾步，阿玉又回過頭來關照着：

『阿珠姐，記好尾班火車是十點二十分，不要談得忘記了時間啊！』

這時刻，小營村已經睡得靜悄悄的了，城裏熱鬧的街道，正好剛上市哩，到處都是電燈，照着人眼睛發花。賣獎券的舖子，響着刺耳的音樂，女店員打扮得很漂亮，對着走過的行人，不停的嬌聲嬌氣的喝着：

『買一張，買一張，一定中獎！』

這麼亮的燈光下面，和一個男人一同走，阿珠真有點怕，好像滿街上的眼睛，都是對着她看似的，她只是在前面大步走，店舖玻璃窗裏陳列的東西，她也不敢看。走到一段燈光暗一點的街道，榮順才從後面趕上來，和她並排走着：『你怎麼走得這樣快，好像是趕路了。』一面就輕輕的拉住她的手。阿珠一縮手，又向前跨了兩大步，正好在一間珠寶店前面，玻璃窗裏放了一排鑲寶石戒指，電燈照着發亮。阿珠這才回頭過來，對榮順一笑：

從全省優秀農文中選選出來的十名農村青年，已於本月六日搭乘班機飛美，參加為期一年的農民訓練計劃。這十位青年，不僅是本省農民的代表，而是自由中國的民間大使，所以，離臺那天，除他們的親友歡送外，農復會的中美委員及各組組長、農林廳、省農會的代等均至機場送行，各報館派人到場拍照，電影公司特為他們攝取新聞影片。

聽說這次參加訓練的有二十個國家，共計一百五十位青年農友，倘使第一年訓練成績良好，明年將繼續舉辦此項計劃，請本省各地青年農友注意，尤其是本刊的讀者們注意，因為這十位光榮的農友，都是本刊的愛讀者。

他們對於本刊很關心，曾在離臺赴美前，到過本社，參觀編輯和發送各部門。他們抵美後，本社仍將本刊按期郵寄給他們閱讀，同時他們也分別答應，將美國各地農村見聞和各人在農場實習的工作情形，陸續地寄稿給本社，再由本刊逐期發表，諒為讀者大家所歡迎的。

本刊自三月十六日起至四月廿五日止，舉辦全年新訂戶對號大懸賞，同時希望已到期及將到期的舊訂戶，早日繼續訂閱，至於未到期的舊訂戶，如在上開期限內預付訂閱費，亦得同樣優待，請新舊讀者們，萬勿錯過這個好機會。

『你看，這戒指真好看。』

『這是十八金的，買的時候工錢貴，你要賣給他，就不值錢了。』

『你怎麼不買一個，送給你的新愛人。』阿珠微微笑着，又向前面慢慢的走了。

『我那裏有什麼新愛人？』榮順有一點口吃了，他稍稍低下了頭，避開阿珠調皮的眼光。

『你不要騙我，我什麼都知道。』

『你不要聽人家亂講，你知道什麼，你說！』榮順的聲音放大了。

『榮順仔，你不要這樣，你只要記得那天晚上你在甘蔗園裏對我講的話就好了。』阿珠的眼眶有點發紅了。

兩人走過一條巷仔口，這裏燈光很暗，榮順又拉住阿珠的手，這次他感覺到阿珠的手，緊緊的回握着他的。榮順從褲帶上，解下一個手巾仔包，打開了，裏面還剩一個一錢重的戒指，他套在阿珠左手的中指上：

『這一個戒指，先給你戴着，以後我一存了錢，就托人帶給你，你替我收着好了，免得我又亂花了去。』

電影院裏擠滿了人，又悶又熱，阿珠老是用手巾仔擦鼻子上的汗，榮順解開了襯衫的鈕扣。

銀幕上一個外國女人，穿着很薄的衣服，差不多是透明的了，一個男人抱着她，慢慢的他們的嘴唇粘在一處了，阿珠只覺得臉上發熱，黑暗裏榮順伸過手來，摟着她的腰，她也緊緊的向他肩膀上依靠着。

一出了電影院，就有點涼了，阿珠還覺得頭昏昏的。趕到火車站，車站頂上的大鐘，才九點過五分，也沒有看到阿玉姐妹們，他們就散步到附近的公園裏去。

公園的黑影裏，不時看到一對對的男女牽着手走着，阿珠也覺得自然了些。忽然一個小孩子，拿着電筒，正對着阿珠的臉一照，阿珠羞得慌忙放了榮順的手，兩手掩着自己的眼睛，幾個小孩子拍起手來哈哈的大笑。

避開了這些野孩子，他們走到一排矮樹後面的草地，坐在草地上，這裏很安靜，沒有一個人影。阿珠這才安心的靠在榮順的身上。

阿珠忽然輕輕的喊了一聲，就要站起身來，榮順一拉她，她差一點跌在榮順身上。

『死鬼，你看快要把我拉倒了。』

榮順吃吃的笑着，一面還是用力拉她，一下真的把她拉倒在地下了。黑暗裏只聽到阿珠的聲音：

『不要，不要！』

一個曾經玩過壞女人的男人，是不會再尊敬任何一個女人的。過了這一回，他們從矮樹後面出來，匆匆的走出公園，走向車站。阿珠走在前面，一句話也不講。她忽然停下來，用一個手指頭，重重的在榮順的前額上戳了一下：

『榮順仔，你真的很變壞了！』

(未完、下期續)